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 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張凱勝
電話：02-7736-5602
電子信箱：kaischang888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四)字第11001586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分享研習會實施計畫 (附件一 A09000000E_11000158673_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(下稱彰師大)辦理「110年度教育部全國優質教育實習輔導工作分享研習會實施計畫」一份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彰師大110年11月16日師培字第1101000545號函暨本部110年2月18日臺教師(四)字第1100008545B號令修正發布之「教育部教育實習績優獎及獎勵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落實教育實習，並增進教育實習效能，本部委請彰師大辦理分享研習會相關訊息如下：
 - (一)研討主題：
 - 1、推廣優質教育實習指導、輔導及實習作為。
 - 2、強化師資培育之大學實習指導教師、教育實習機構之實習輔導教師及實習學生間的三聯關係。
 - 3、分享教育專業發展作法、教學活動設計與教育實習規劃。
 - (二)研習時間：110年12月8日(星期三)13時至17時10分。
 - (三)研習方式：Google Meet線上會議(會議連結於報名審核通過後另行E-mail通知)。
- 三、研習會邀請本(110)年度教育實習績優獎得獎者分享經驗，請各師資培育之大學及教育行政主管單位積極推薦

國立中興大學



1100021262 110/11/23



人員參與，並請受推薦人員依限完成報名手續。全程參加者核發研習時數4小時。研習會同時開放中小學現職教師、師資生(含實習學生)自行報名。

四、旨揭計畫電子檔業公告於「教育實習績優獎」網站(<https://eii.ncue.edu.tw/Practice/>)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項下，請逕至該網站下載運用，如有未盡事宜請洽專案計畫助理莊小姐，電話：(04)7232105轉分機1113。

正本：各師資培育之大學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教育實習績優獎評選工作小組

110/11/23
16:53:39

裝

訂

線



110 年度教育部全國優質教育實習輔導工作分享線上研習會 實施計畫

壹、目的：

- 一、推廣優質實習指導、輔導及實習作為，提升實習學生專業理論轉換的實踐力以及教育實習效能，落實師資培育精緻化理念。
- 二、凝聚師資培育之大學實習指導教師、教育實習機構之實習輔導教師及實習學生間三聯關係，增進政策措施與實務作為之相輔相成。
- 三、透過教育專業發展特色作法的分享，帶動教學活動和教育實習的創意設計與規劃，形塑翻轉教育的正向風氣。

貳、研討主題：

- 一、推廣優質實習指導、輔導及實習作為。
- 二、強化師資培育之大學實習指導教師、教育實習機構之實習輔導教師及實習學生間的三聯關係。
- 三、分享教育專業發展作法、教學活動設計與教育實習規劃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辦理單位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師資培育中心

肆、辦理日期：

110 年 12 月 8 日（星期三）13 時至 17 時 10 分 Google Meet 線上會議模式進行，Google Meet 會議連結於報名審核通過後另行 E-mail 通知。

伍、活動相關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敬請使用本名全名登入或是另於會議中訊息簽到，以利辨別身份核發教師在職進修網時數。
- 二、敬請於活動時間前 15 分鐘先行登入。
- 三、登入 Google Meet 後請勿中途離席，以免影響時數認證。
- 四、收到審核通過，信件通知 Google Meet 連結才算報名並錄取成功。

陸、參與人員：

本計畫預計參與人員為 100 人，邀請對象分為三類，包括師資培育之大學推薦人員、教育行政主管單位推薦人員及自行報名者：

一、師資培育之大學，請推薦以下身分別人員與會，至少 2 人。

- （一）相關業務人員 1 名。
- （二）合作之教育實習機構實習業務主管或人員 1 名、實習輔導教師 1 名。
- （三）師資生或實習學生 1 名。

二、教育行政主管單位，請推薦以下身分別人員與會，至少 2 人。

- （一）相關業務承辦人 1 名。
- （二）具有實習輔導教師資格之現職教師 1 名。

三、自行報名

非經師資培育單位或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推薦之現職教師、師資生(含實習學生)。

四、全程參加者核發研習時數4小時，未全程參與者恕不發放；另因 Google Meet 限制人數為100人，超過易造成活動中止問題，請於截止報名日期前完成報名，才可參與活動。

柒、會議議程：詳見附件。

捌、報名方式：

師資培育之大學、教育行政主管單位推薦人員及自行報名者請於12月1日(星期三)17:00前至 Google 表單報名：

<https://forms.gle/gv4TszBa31h688B5A> 或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搜尋「110年度教育部全國優質教育實習輔導工作分享研習會」完成報名手續，由於名額有限，錄取名額將依個人報名排序為主，請特別留意報名資料傳送截止期限的規定；若有任何疑問，請洽計畫助理莊小姐，電話：(04)723-2105 分機 1113。

玖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請至「教育實習績優獎」網站

<http://eii.ncue.edu.tw/practice/>查詢。



附件

「110 年度教育部全國優質教育實習輔導工作分享線上研習會」

時間	活動內容
13:00~13:30	報到 / 開幕
13:30~15:50	「教育實習合作團體經驗分享」(160 分鐘含 QA) 講者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鄭依萍教授 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學 李佳宏教師 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李崙始教師 (本年度教育實習合作團體同心獎)
15:50~16:00	中場休息
16:00~17:10	「教育實習經驗分享」(80 分鐘) 講者：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 劉宣妘教師 (本年度實習學生楷模獎)
17:10	結束